山西省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

开庭公告

本院定于2024年4月7日下午15时00分在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第三十号法庭开庭审理罪犯邓建平、孟艳、任美林、夏洪梅、李多、牛书香、杨咏梅、王芬、马俊青、赵璐、李巧燕减刑案件,并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名单，合议庭由李晨担任审判长，与郑志海、张榕麟共同组成合议庭，书记员由朱恬担任。

特此公告。

二○二四年四月二日

山西省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

开庭公告

本院定于2024年4月7日下午17时00分在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第三十号法庭开庭审理罪犯陈静、梁金兰、陈国华、胡英杰减刑案件,并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名单，合议庭由李晨担任审判长，与郑志海、张榕麟共同组成合议庭，书记员由弓玲担任。

特此公告。

二○二四年四月三日